

让亲妈扮演养母卖惨,百万粉丝网红母女被拘

还有多地多名摆拍者被抓

近日,百万粉丝网红“小小努力生活”因涉嫌编造虚假身世,卖惨牟利等扰乱公共秩序,在直播时被当场抓获。

摆拍卖惨 半年获粉超百万

“我自幼被亲生父母抛弃之后,被养母捡回家养大,一场火灾中,养母的亲生女儿不幸去世,养母精神失常后被养父抛弃,如今我带着养母艰难度日……”

视频中女孩的“养母”,抱着公鸡自言自语。

女孩“情真意切”的表述俘获了屏幕前广大网友的心。“孩子加油”“太不容易了”“钱你一定要收下……”

评论区里成千上万条鼓励、关心的留言,不仅让“小小”备受鼓舞,更让她直播间的流量疯涨。网友打赏不断,主页店铺商品销量飙升。

今年4月至今,“小小努力生活”账号在肖某某等4人的包装和炒作下,以设立虚假人设、直播卖惨方式,博取了广大网友的同情心,账号粉丝量达112.8万。

9月4日,网络主播“小小努力生活”肖某某以及其他3名同伙在直播期间,被沈北分局民警当场抓获。

在公安机关,肖某某等4

人供述了以编造虚假身世卖惨牟利等方式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事实,目前4名违法行为人均已被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10日处罚。这里面也包括扮演养母的“演员”——肖某某的亲妈。

肖某某录制视频向公众致歉,“网络不是法外之地,希望大家以我为戒!”

还有多名 摆拍卖惨者被抓

近日,全国多地类似摆拍卖惨博眼球牟利的案例还有不少。

近日,七星关网警工作中发现,有网民在某平台发布视频,内容为“外来媳妇遭嫌弃殴打赶出家门后,躲进山洞艰苦求生”,引发大量网民关注评论,造成恶劣影响。

经工作查明,信息发布者聂某在网上刷到一些说惨卖惨的视频,发现浏览量很高,并听人说有流量之后就会得到平台的奖励,就产生了“闲着也是闲着,自己也能赚钱”的想法,于是注册账号编段子发视频,主要内容为:她叫王丽,从江西远嫁到贵州,被婆家嫌弃,被丈夫殴打,娘家也回不去,被赶出家门躲进山洞,找野果充饥,带着娃娃在山上生活,偶有好心人救济送饭送被子,自己在山上搭棚



子,艰苦求生。

截至查获,聂某短视频账号共发布作品15个,粉丝3.1万,点赞5.1万。

聂某通过编造剧本、摆拍造假等方式欺骗网友,内容冲击道德底线,引发舆论炒作,破坏网络舆论生态,透支公众信任,造成不良影响。经公安机关依法对聂某传唤调查,其对编造发布网络谣言的行为供认不讳。目前,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公安局已依法对违法行为人聂某给予行政处罚,并责令删除视频。

另外,央视综合频道《今日说法》栏目关注报道了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破获一起直播“卖惨”引流虚假广告案件,沙湾

分局民警在网络巡查中发现有人在多个网络平台公然发布虚假视频“卖惨”引流,通过深入调查,民警迅速锁定了一个以营利为目的从事发布虚假视频引流的犯罪团伙,根据前期掌握线索,警方抓获以先某为首的团伙成员3人。

经查,犯罪嫌疑人先某等人在多个网络平台注册账号,组织团队编造发布虚假信息,拍摄虚假“贫困”视频以及直播“卖惨”进行引流,帮助各平台网店代售水果,收取佣金敛财,涉案金额达400余万元。

目前,该团伙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乐山沙湾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摆拍造假 或触犯我国刑法

我国《刑法》规定: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违反国家规定,利用广告对商品或者服务作虚假宣传,情节严重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最高人民法院 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二)》第六十七条的规定: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违反国家规定,利用广告对商品或者服务作虚假宣传,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立案追诉:

- (一)违法所得数额在十万元以上的;
 - (二)借假预防、控制突发事件、传染病防治的名义,利用广告作虚假宣传,致使多人上当受骗,违法所得数额在三万元以上的;
 - (三)利用广告对食品、药品作虚假宣传,违法所得数额在三万元以上的;
 - (四)虽未达到上述数额标准,但二年内因利用广告作虚假宣传受过二次以上行政处罚,又利用广告作虚假宣传的;
 - (五)造成严重危害后果或者恶劣社会影响的;
 - (六)其他情节严重的情形。
- 据极目新闻

部分农村啃老怪象——

婚前婚后老人“大力支持” 生下儿女老人抚养

记者调查发现,在部分农村地区,中青年人出现啃老现象。有的打工数年,仍须家里老人贴补;有的为了结婚成家,婚前婚后都让老人“大力支持”;有的婚后子女管不了,还靠老人给抚养费。在乡村全面振兴、城乡不断融合的背景下,农村啃老现象亟须引起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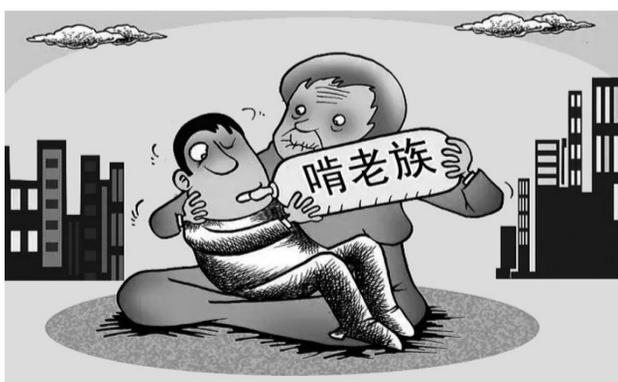
农村啃老现象抬头

记者在走访中发现,农村啃老在20岁至40岁年龄段的中青年都有覆盖,其中年轻人啃老主要表现为工作后入不敷出,在家待业等,而30岁以上的人群不乏靠父母买车、付房贷,部分父母还要拿出自己的养老钱贴补儿孙。

中部农村一名22岁的大学小王今年大学毕业后未找到工作,已在家休息几个月,他打算先在家复习考公:“现在就业形势不好,与其在私企混日子还不如认真考公,一些学长连续两三年专门在家复习。”

山西24岁的宁博(化名)职高毕业后进城打工数年,但不时需要父母贴补。今年宁博结婚,在县城买房、彩礼等40万元左右的花销全靠父母负担。“在外打工日常消费高,很难攒下钱,不向父母伸手就不错了,养娃根本不敢想。”宁博说。

富有富啃,穷有穷啃。61岁的王超(化名)家境相对较好,尽管给儿子在城里全款买了房和



车,仍要贴补儿子一家。“无论穷富都啃,富有富啃,穷有穷啃,婚前婚后都啃。”王超说,“家境好的还凑合,一般家境的该多难啊。”

白彩霞(化名)是宁夏西海固的脱贫户,她25岁的儿子成家后在城里打工,每月3000多元的收入难以养家,她和老伴只能节俭缩食,按月给孙子打奶粉钱。白彩霞说,今年肉牛价格下降,养牛基本不挣钱,她公益性岗位每月近1000元的收入基本都贴补儿子了,一家人只能借新还旧凑合过日子。

除了“啃金钱”,“啃时间”更为常见。不少进城务工的年轻人将孩子交给父母养育,长辈花钱又费力。中部某省35岁的韩飞和妻子常年在江苏打工,有一双儿女,都由爷爷奶奶照料。“我们一年最多回家两次,每次在家最多待半个月,孩子从小由我爸妈

带大,日常花销也主要由我爸妈负担,真的没办法。”韩飞说。

农村啃老的 “就应该”和“不得已”

近年来,我国城镇化快速推进,大量农村青年为就业、成家、子女教育等涌向城市,地域流动、阶层流动、信息流动等因素加强,对传统乡村社会价值观产生冲击。

受消费主义影响,农村攀比之风抬头,有的中青年人消费欲望强烈,一度追求高额消费,完全超越个人能力。“干啥都要比,说啥都是钱。”王超说,买手机只买苹果手机,买车低价的不考虑,必须得开出去能撑面子的,“停在那儿都能让人高看一眼。”

高额消费掏空了一些农村中青年人的钱包,养育子女等应

由其承担的责任义务,自然落到了家里老人肩上。

老人的付出,被有的中青年人视为“就应该”。自己要活得更好,活得比别人强,为了创造属于自己的“美好生活”,他们顾不上抚养后代、赡养老人等传统家庭责任,“啃”自家的老人,也就成了理所当然。

除了主观上的“就应该”,也存在客观上的“不得已”。记者了解到,购房、彩礼等开支如今逐渐成为农村家庭的大头开支。王超说,农村青年成家、孩子上学等城里没房根本不行,这两年买房、买车、结婚彩礼等行情不断攀高,以前结婚买县城的房子就行,现在有的还要求到市里买,一些家庭因此不堪重负。

在苏北沐阳,农村孩子要想到城里上初中,除非成绩在乡镇排名靠前或父母在城里有房子,否则至少要交上万元的借读费等,其中不乏交三四万元的。仅这一项对大多数家庭来说,就是一笔很大的开支。如果某个家庭不止一个孩子,这笔钱对一般家庭来说“真的很沉重”。然而不到城里上初中,很大程度上就意味着与重点高中、大学无缘。“砸锅卖铁也得让孩子们到城里上初中。”沐阳某镇一位老人说。

受近年经济形势影响,进城就业及创业增收压力增大,部分农村中青年认为不得不啃老。中部某县人民法院法官表示,农村中青年人进城后大多从事非固定工作,收入不稳定,既要养家

糊口还要还房贷。近年法院受理的民间借贷案件增多,部分是进城务工农民房贷断供,还有的是几千元到几万元不等的小额贷款。

消除农村啃老现象 需综合施治

受访专家和基层群众认为,要消除农村啃老现象,应综合施治,既要为广大中青年农民就近市民化提供更多保障,也要降低婚姻综合成本,减轻其负担,还要推动崇德向善的乡风建设,在思想上使其筑牢自立自强的正确认识。

扭转农村不良风气,恢复家庭传统功能。农村啃老与社会风气密不可分。针对一些农村攀比之风、消费主义抬头,部分专家学者建议,结合各地实际探索有效举措,发挥乡风文明约束、黏合剂作用,通过正向激励,引导村民崇德向善,改善乡村风气。

持续引导降低农村婚姻综合成本。当前,婚姻开支逐渐成为农村家庭最大开支,也是农村啃老的“重灾区”。受访对象建议,以整治高价彩礼为起点,在住房、购车等婚姻条件上加强引导,不断降低农村婚姻综合成本,为农村家庭减负,让更多年轻人看到奋斗的希望,减少滋生啃老的土壤。

据《半月谈》